

十、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 1）1 超融合一体机深信服 aServer-X5-2305P，生产厂为（厂名）2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仙洞路 16 号深信服科技大厦 7 楼。（产品名称 1）超融合一体机深信服 aServer-X5-2305P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 1）超融合一体机深信服 aServer-X5-2305P 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超融合一体机深信服 aServer-X5-2305P 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 2）超融合容灾备份软件深信服超融合 HCI：授权与配件(aCloud)系列容灾软件：aDR，生产厂为（厂名）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仙洞路 16 号深信服科技大厦 7 楼。（产品名称 2）超融合容灾备份软件深信服超融合 HCI：授权与配件(aCloud)系列容灾软件：aDR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超融合容灾备份软件深信服超融合 HCI：授权与配件(aCloud)系列容灾软件：aDR 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超融合容灾备份软件深信服超融合 HCI：授权与配件(aCloud)系列容灾软件：aDR 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 （产品名称 3）交换机信锐技术 RS6800-56CQ-EI-48V，生产厂为（厂名）深圳市信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长源社区学苑大道 1001 号南山智园 A1 栋 1 层。（产品名称 3）交换机信锐技术 RS6800-56CQ-EI-48V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3）交换机信锐技术 RS6800-56CQ-EI-48V 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3）交换机信锐技术 RS6800-56CQ-EI-48V 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 （产品名称 4）UPS 电源英维克 ET100L，生产厂为（厂名）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观光路 1303 号鸿信工业园 9 号厂房 1-3 楼。（产品名称 4）UPS 电源英维克 ET100L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4）UPS 电源英维克 ET100L 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4）UPS 电源英维克 ET100L 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5.（产品名称 5）蓄电池科士达 6-FM-100，生产厂为（厂名）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 1 栋 4 楼 401、402 室。（产品名称 5）蓄电池科士达 6-FM-100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5）蓄电池科士达 6-FM-100 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5）蓄电池科士达 6-FM-100 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6.（产品名称 6）直流开关柜定制，生产厂为（厂名）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 1 栋 4 楼 401、402 室。（产品名称 6）直流开关柜定制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6）直流开关柜定制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6）直流开关柜定制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7.（产品名称 7）电池连接铜排 25×3mm，生产厂为（厂名）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 1 栋 4 楼 401、402 室。（产品名称 7）电池连接铜排 25×3mm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7）电池连接铜排 25×3mm 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7）电池连接铜排 25×3mm 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8.（产品名称 8）电池间连接线 BVR95mm²，生产厂为（厂名）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 1 栋 4 楼 401、402 室。（产品名称 8）电池间连接线 BVR95mm²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8）电池间连接线 BVR95mm²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8）电池间连接线 BVR95mm²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9.（产品名称 9）电池柜 A32，生产厂为（厂名）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 1 栋 4 楼 401、402 室。（产品名称 9）

电池柜 A32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9）电池柜 A32 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9）电池柜 A32 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0. （产品名称 10）标准化机柜 XRack-R1，生产厂为（厂名）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观光路 1303 号鸿信工业园 9 号厂房 1-3 楼。（产品名称 10）标准化机柜 XRack-R1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10）标准化机柜 XRack-R1 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0）标准化机柜 XRack-R1 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罗宝阳光（河南）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7 月 20 日

-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